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碳纤维床、手术牵引 床及牵引架政府采购项目第二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SZYTC-ZCGK-20098

招 标 人: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招标代理: 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6
一、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二、投标供应商须知.....	10
三、投标保证金收取与退还说明.....	23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7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六部分 合同文件.....	77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碳纤维床、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政府采购项目第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sggzy.jy.cn>) 在线免费获得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04-23 09:00: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ZYTC-ZCGK-20098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碳纤维床、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政府采购项目第二次

预算金额：135.0(万元)

最高限价：135.0(万元)

采购需求：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详见招标文件（进口已论证）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一)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二)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 (三)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四)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一)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

(二)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四)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04-02 00:00:00 至 2021-04-09 23:59:59，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sggzyjy.cn>）在线免费获得

方式：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04-23 09:00:00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第五电子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82 号

联系方式：0931-894255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828 号良志·兰州之窗 1 号（A 座）楼 11 层

联系方式：0931-51016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雯娟、赵庆鑫

电 话：0931-5101611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所需采购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碳纤维床、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政府采购项目第 二次
2	采购内容	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 1 套
3	项目预算	本项目总预算：330.00 万元，本次招标预算 135.00 万元
4	投标供应商资格	<p>(一)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p> <p>(二)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p> <p>(三)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p> <p>(四)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5	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7	备选投标方案和 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8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保证金提交及退还细则详见须知附后的“投标保证金收取与退 还说明”。

9	采购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并在线上传。
10	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时间、地点及操作事项	<p>网上递交采购响应文件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五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p> <p>开标时间：2021年04月23日上午09时00分；</p> <p>操作事项：</p> <p>（一）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p> <p>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p> <p>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p> <p>（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p> <p>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p>（三）上传正式投标文件</p> <p>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p>

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1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五电子开标厅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12	招标文件澄清	各投标供应商于 2021 年 04 月 12 日下午 17 时 00 分之前将招标文件有关问题以书面形式发至代理机构邮箱统一答复。逾期不再受理。 邮箱地址： gansuzytc@163.com
13	资格审查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14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15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60 日历天。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指定地点。
16	付款方式	(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买方（使用单位）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剩余的 10%作为质量保证金。 (2) 待设备正常运行一年（12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剩余 10% 合同货款。
17	存档要求	所有投标人在开标之后，需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存档。 存档内容：纸质文件三套。
18	质保期	三年

二、投标供应商须知

1. 说明

1.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投标范围。

1. 2 定义

1. 2. 1 “采购人、需方”系指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1. 2. 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所有。

1. 2. 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 2. 4 “投标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的法人。

1. 2. 5 “供方”指中标的投标供应商，合同一方的当事人。

1. 2. 6 “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软硬件、工具、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和其他材料等。

1. 2. 7 “服务”指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附加工作（运输、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及其他类似义务）。

1. 3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 3.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1. 3. 2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

1. 3. 3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1. 3. 4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 3.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天至投标截止后一小时期间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三万元以上（含三万）罚款金额视为较大数额罚款），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及记录方式：招标采购单位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采购单位查询结果为准，招标采购单位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更改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1.3.5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1.3.6 关于分公司投标（除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有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除外。

1.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1.4.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生产、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1.4.3 就本招标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安装、集成、包括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1.4.4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1.4.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4.6 通过签署投标函，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错误事实，将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拒绝有关投标。

1.5 招标的费用

1.5.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报价，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或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5.2 招标代理公司除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外，不以任何形式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见下表），向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成交金额（元）	服务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万以下（含100万）	1.5%	1.5%	1.0%
100万~500万	1.1%	0.8%	0.7%
500万~1000万	0.8%	0.45%	0.55%
1000万~5000万	0.5%	0.25%	0.35%
5000万~10000万	0.25%	0.1%	0.2%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

收款人：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102592000074685

开户银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硅谷支行

财务电话：0931-5101611

E - Mail:gansuzytc@163.com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招标公告

2.1.2 投标人须知

2.1.3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2.1.4 评审办法

2.1.5 投标文件格式

2.1.6 拟签订的合同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质疑的，均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件中要求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按要求提供者均属无效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2.2 投标人应在其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3. 投标和招标总则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3.1.2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 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1.3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1.4 投标人应按投标范围进行投标。

3.1.5 投标人应用人民币投标。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投标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投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报价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人报价应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投标人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②投标人每一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2.2 技术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技术偏离表
- (2) 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及实施方案
- (3) 售后服务方案

3.2.3 商务部分

- (1) 商务偏离表；
- (2)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
- (3)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4) 优惠、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①售后服务机构、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 ②说明投标产品及软件服务系统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提供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 ③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 ④投标供应商承诺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原厂免费质保并出具承诺函。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 2. 4 其他部分

- (1) 投标保证金交付收据复印件;
-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4) 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 (6) 投标人可在满足“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中对项目的整体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3. 3 采购响应

3. 3. 1 供应商采购响应时间网上提交的全部材料及操作事项:

- (1) 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 (2) 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 (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 (4) 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3.3.2 采购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规定签字盖章并在线上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采购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3.3.3 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3.4 中标公告发布后，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存档，投标文件一式三份。

3.3.5 投标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果投标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的说明。投标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供应商都应该按照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3.4 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

3.5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的权利及责任也相应延续。

3.6 投标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

3.7 投标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撤回其投标，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投标。

3.8 招标过程及评审

3.8.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

3.8.2 资格审查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导致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供应商承担。

3.8.3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审。

3.8.4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3.8.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文件不完整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4) 投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人授权的；

(5) 开标一览表及招标文件中要求须签字盖章的，无签字盖章的；

(6)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条件的；

3.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人；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8.7 评标委员会将按已定的原则及方法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8.8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有权根据采购的需要、实际情况及匹配性，在征得投标供应商同意的前提下，对投标供应商所报个别货物的品牌/和型号/和数量进行调整或替换。

3.8.9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对此造成对投标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不做任何解释。

3.8.10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8.11 招标代理机构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解释不中标的理由。

3.9 招标、评标过程的保密

3.9.1 接受投标后，直至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招标、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9.2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确定中标供应商止，投标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招标、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供应商方面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合同的签约

4.1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后，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4.2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结果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 询问、质疑

5.1 综合说明

5.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或质疑，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5.1.2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可以是潜在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5.1.3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质疑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5.1.4 质疑书递交地点：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2 询问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5.3 质疑与答复

5.3.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书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书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书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5.3.2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质疑书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书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收到质疑答复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5.4 补充

5.4.1 第5.3.1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a.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b.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c.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5.4.2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申请回避。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5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5.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质疑人自行承担：

- a.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b.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c.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d.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6. 政府采购政策

6.1、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6.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

6.1.2 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活动，并实施监督管理。

6.1.3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除需要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出具专家论证意见外，还要同时出具进口产品所属行业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主管部门的意见。

6.1.4 招标文件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6.1.5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其他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6.2、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2.1 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具体比例见评标办法），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6.2.2 根据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具体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

6.2.3 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优惠政策：

6.2.3.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www.gszfcg.gansu.gov.cn/）查询。

6.2.3.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6.2.3.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本条第6.1.1款、6.1.2款、6.1.3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a)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b)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6.2.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比例详见评标办法。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3 相同品牌投标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

6.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6.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6.4 变更事项

6.4.1 供应商在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便能够及时获取项目变更事项。

三、投标保证金收取与退还说明

1. 投标保证金的收取

1. 1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 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须在投标截止日之前提交（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采购窗口要求加保函）

1. 3 投标保证金须汇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前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 - “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2. 1 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须由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足额中标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携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代理机构统一在行政监管部门办理合同备案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退款申请后 5 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原账户电汇退回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2.2 对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退款申请后5日内，向未中标供应商原账户电汇退回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2.3 因采购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的，若投标供应商书面表达拒绝延长并放弃投标的，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退款申请后，向该投标供应商原账户电汇退回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2.4 招标项目有投诉质疑的，在调查处理期间，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行业监管部门或行业监察部门作出明确处理意见后，按规定处理。

3.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的情况

3.1 如果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后撤回其投标；或被通知签约后拒绝签约；或未能提交履约及质量保证金；或提交的履约及质量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未能执行交纳中标服务费的规定，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由省交易局依据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通知或行政主管部门的书面处理意见，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 网络注册须知

4.1 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便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

注册成功后，投标供应商重新登录系统报名参与项目投标，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登记号”，投标供应商需在取得“登记号”后，购买拟与项目的招标文件和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投标供应商手机。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请电话咨询：0931-2105722

5. 注意事项

(1)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交纳。

(3) 投标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必须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或包号的“登记号”。

注：投标供应商投两个及以上标段或包号的，应该按每个标段或包号分别交纳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一) 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二) 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三)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四) 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五) 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六) 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七）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八）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链接

<http://ggzyjy.gansu.gov.cn/f/front/information/newsInfo?informationId=8822>

第三部分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骨科手术牵引床及牵引架技术参数

(一) 骨科手术牵引床

*1、总体功能要求：

骨科手术牵引床能够满足各类骨科创伤及各关节病变的手术体位需求，要求床面具备电动平移功能(平移距离 $\geq 310\text{mm}$)，可连接骨科牵引架，骨科牵引架可实现镂空模式，满足C臂多角度透视需求，同时骨科牵引器可万向调节，实现病患多角度的手术操作，对病患在股骨、胫骨、腓骨、髋关节等手术中实现安全稳固精准牵引。同时要求该床配备肩部手术附件，满足肩关节及肩关节镜手术的精细体位需求。手术床承重 $\geq 450\text{KG}$ ，手术床高度低位 $\leq 600\text{MM}$ 。

2、具体配置要求：

(1) 骨科手术牵引床	1 台
(2) 头板	1 个
(3) 延长板	1 个
(4) 分体式腿板	1 套
(5) 手板	1 双
(6) 麻醉屏架	1 套
(7) 有线控制器	1 个
(8) 骨科牵引架	1 套
(9) 肩关节及肩关节镜手术附件	1 套
(10) 三关节高低位手板	1 套

3、具体技术要求：

(1) 骨科手术牵引床

(一)、性能要求：

*1. 操作性能：

(1) 遥控器可清晰显示手术床调整角度。采用精密的电动液压传导技术，非电动齿轮传导技术。电动控制手术床面升降、头脚倾、左右倾、背板上下折、腿板上下折、刹车等等，一键式电动调节沙滩椅位、“0”位、一键式腰桥、胸桥。

(2) 要求具备通过遥控器控制的电动平移功能，而非通过电动开关实现的手动平移功能。平移距离 $\geq 310\text{MM}$ ，完美满足C臂的灵活使用。

*2. 电动控制系统：要求具有两套独立的电子控制系统，确保一套有故障时，另一套还能正常使用，提供最大程度的安全性。通过遥控器可记忆 ≥ 10 种以上的手术体位，方便医护的操作和使用。

3、供电方式：手术床采用高质量长寿命充电电池提供电能，充电一次至少可用一周（约80次标准手术），确保手术床长时间无电源线状态下工作。充电电池无需保养和维护，可长时间使用，同时保留交流电源供电方式，确保最大的安全性。

4、结构：

4.1 床板：由头板、上背板、下背板、坐板、分体式腿板六部分组成，模块化床板具有统一的标准化接口和快速卡接系统，一指按键快速卡接。头板可拆卸，便于安装神经外科头架。腿板可拆卸及下折，便于安装骨科牵引架、妇产科、泌尿科冲洗设备。腿板可平行外展，便于医生站位。床板均可透过X光线，床板下有片盒导轨，可插入X光片盒。

*4.2 要求手术床具有正反向体位功能，可以方便的头脚互换，轻松的使用C臂，避免术中频繁操作手术床。

5、稳定性：

*（1）要求手术床无外露脚轮，确保医生更好的接近病人，保证医生的安全（提供彩页图片证明）。

6、材料要求：

6.1 要求手术床床面框架及附件均为高品质18:10镍铬合金材料，使用中不生锈，附件不易损坏。

6.2 手术床底座和台柱采用特制高强度玻璃纤维材料，采用多层渗透工艺，耐腐蚀，易清洁，永不生锈，坚固耐用。底座采用绝缘工艺处理，避免术中电流击伤，保障电外科手术医生操作安全。

*6.3 床垫：采用特殊泡沫海绵芯制成，厚度 $\geq 80\text{mm}$ ，可依照病人体温和体形重新自然塑形，避免病人点受力，有效防止长时间手术病人褥疮形成。接缝采用超声波焊接工艺，密封性能好。具有X光可透性，导静电，不漏液体，可拆卸等特性。

（三）、手术床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最大承重量： $\geq 450\text{kg}$
- （2）台面高度调节范围：低位 $\leq 600\text{mm}$ ，高度调节范围 $\geq 450\text{mm}$
- （3）床面长度（含头板）： $\geq 2100\text{mm}$
- （4）床面宽度（含导轨）： $\geq 570\text{mm}$
- （5）头倾、脚倾： $\geq 30^\circ$
- （6）左倾、右倾： $\geq 20^\circ$
- （7）头板上折/下折： $\geq 47^\circ / 61^\circ$
- （8）背板（上下折）： $\geq 70^\circ / 40^\circ$
- （9）腿板（上下折）： $\geq 80^\circ / 90^\circ$
- （10）电动水平移动： $\geq 310\text{mm}$

(2) 骨科牵引架

(一)、与手术床为同一品牌，并具备专属 CFDA 骨科牵引架备案登记证。

(二)、材料要求：

1. 骨科牵引架采用优质镍铬不锈钢合金钢制成，可保证 15 年以上不生锈，标配附件不易损坏。（提供图片展示）

(三)、结构要求：

1、骨科牵引架：由车架，牵引器，会阴柱，外展杆，脚板，连接器及相关附件组成，可方便牢固的安装在通用手术床台面上，并可随手术床升降调节高度。

2、活动性：骨科牵引架配备不锈钢牵引杆，牵引杆两侧长度不同，并可进行长度调节，以满足不同身高病人需求。长牵引杆长度调节范围为 70—150cm，短牵引杆长度调节范围为 70—130cm。牵引器牵引行程≥18cm。牵引架为双关节结构，可反向折叠≥150 度，同时满足上肢和下肢牵引手术需求。连接器确保牵引架牢固稳定，同时不额外占用床下空间。

(四)、操作性能要求：

1、采用手动操作模式。牵引器可万向调节，满足不同方向手术操作要求。会阴柱位于左侧或右侧，避免中置反力柱对病人造成的损伤。

2、牵引架角度可多向调节，满足术中 C 臂、G 臂使用要求。具有自动调节支撑装置，满足术中稳定性要求。

3、骨科牵引架可同时满足上肢和下肢牵引需求，可进行仰卧股骨、胫骨、腓骨、髋关节牵引手术。

(五)、骨科牵引架每套标准配置：

- 1、连接固定器 1 对
- 2、会阴柱 1 个
- 3、外展杆（长） 1 个
- 4、外展杆（短） 1 个
- 5、牵引器 1 个
- 6、脚板固定杆 1 根
- 7、牵引脚板 1 对
- 8、支撑立柱 2 个
- 9、车架 1 个
- 10、腿板 1 块

(3) 肩关节及肩关节镜手术附件

- 1. 国际知名品牌，与手术床为同一品牌。

- | | |
|------------------|-----|
| 2. 适于肩部手术的三段式背板 | 1 套 |
| 3. 适于肩部手术的支撑固定头盔 | 1 个 |
| 4. 适于肩部手术的坐板延长板 | 1 块 |

(4) 三关节高低位手板

1. 国际知名品牌，与手术床为同一品牌。
2. 具备灵活的三关节调节支架，通过中央螺钉可快速锁定手板，安全可靠。
3. 手板具备保护肘关节的圆形衬垫，病人侧卧时不伤害轴部神经。
- *4. 该手板即可做侧卧位高位手板，同时又可实现公园躺椅位的低位手板，用途广泛。
5. 可根据病人身体具体情况灵活调整三关节手板，保证患者侧卧体位的安全支撑。

质保期：3 年。

备注：

- 1、如有设备备品备件请付备件清单
- 2、如有设备维保服务合同样本及价格请提供
- 3、*项为重要指标参数，只作为打分项，不作为废标项。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评标报告。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2.1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合格，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2.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3.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技术”、“价格”和“商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

3.3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同一基础上进行比较并作相应调整。

价格调整的原则是：

- 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必须包含供货范围内所有内容。
-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 3) 投标供应商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供应商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计入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价。
- 4) 供应商如果是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价。

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按下述方法测算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值。

5)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4 综合评审

评标办法			
序号	评分项目	基础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30分)	30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	商务部分 (10分)	6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18年3月起）同类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4分	获得生产企业授权的投标人（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55分)	35分	<p>根据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对投标产品进行综合评价：</p> <p>1. 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其中技术指标，“*”号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5分，普通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p> <p>2. 根据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配置及产品优越性进行综合评审：</p> <p>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或由于招标文件要求、产品性能稳定且运行效率高、配置及产品优越性强的得5分；</p> <p>技术指标基本满足招标文件、产品性能基本稳定、配置及产品优越性一般的得2分；</p> <p>技术指标基本满足招标文件、性能差、配置及产品优越性差的该项则不得分。</p>
		5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彩页</p> <p>1. 证明其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得5分；</p> <p>2. 无法完全证明其产品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得2分；</p> <p>3.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产品说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人公鲜章）</p>
		10分	<p>质保期及质量保证措施：</p> <p>1. 针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维修响应、备品备件、优惠条件等综合评分；</p> <p>维修响应、备品备件、优惠条件等详细完整的得5分；</p>

		<p>维修响应、备品备件、优惠条件等比较详细完整的得 3 分；</p> <p>维修响应、备品备件、优惠条件等不详细不完整的不得分。</p> <p>2. 设备质保期满后，承诺免费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加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提供生产厂家承诺材料，未提供不得分）。</p> <p>3. 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详细阐述且针对性强的得 3 分；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违约责任承诺但不具体，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弱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p>培训方案：</p> <p>针对招标项目培训需求与技术要求，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人员或讲师，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等，根据培训方案的详尽情况，可执行度进行评价。</p> <p>培训方案完善可行内容全面的得 5 分；培训方案不完善但是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不影响项目正常实施的得 3 分；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 (5 分)	5 分	<p>售后服务：</p> <p>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评分：</p> <p>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明确详细，在使用地提供售后服务机构，有专门值班人员 24 小时有效配合甲方解决故障要求；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周到满足用户要求，具有服务体系的得 5 分，</p> <p>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完善，能有效配合甲方解决故障要求的得 3 分，</p> <p>只提供简单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简单的得 1 分，</p> <p>不提供的不得分。</p>

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并作出排序，得分最高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将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最高的两个投标供应商得分相同时，取投标价格低者为中标供应商。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盖章)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 电 话：

目 录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及投标文件应答表.....	()
1、	
2、	
.....	
二、报价格式.....	()
1、	
2、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	
2、	
.....	
四、技术部分文件.....	()
1、	
2、	
.....	
五、商务部分文件.....	()
1、	
2、	
.....	
六、其他部分.....	()
1、	
2、	
.....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及投标文件应答表

1、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供应商（签字、盖章）：

日期：年月日

2、投标文件应答表格式

投标文件应答表

(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方便专家查找)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是否有	投标文件页码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投标保证金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投标供应商（签字、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报价格式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编号: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

- (一) 开标一览表;
 - (二) 投标报价明细表;
 - (三) 技术、商务响应文件;
 - (四) 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及实施方案文件;
 - (五) 资格证明文件;
 - (六) 法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七)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 (八)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九) 投标保证金;
 - (十) 其他。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我方决定参加： 招标编号为号的投标；

全部招标内容和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为： (大、小写)；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向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

公章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投标保证金	制造商名称	供货与安装天数	备注
合计	(大写) :	(小写)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家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格式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

关于贵方 2021 年 ____月 ____日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_____（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签字：

邮 编：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2.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若投标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原件装入正本中）；
- (3)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投标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投标文件正本中）；
- (6)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3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2.4 如属于医疗器械，供应商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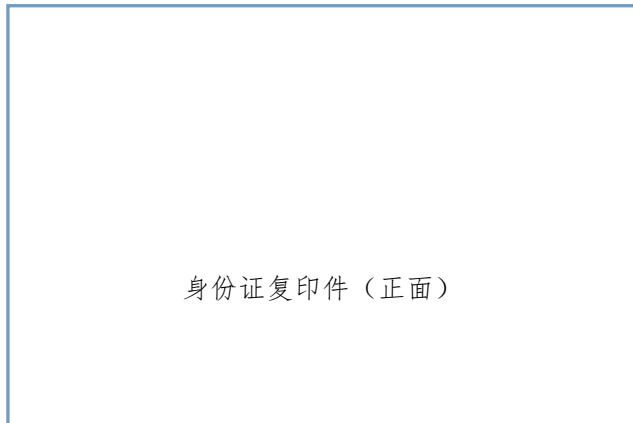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与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6、采购活动商业关系承诺书格式

采购活动商业关系承诺书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兹有_____（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合法参加兰州大学第二医院项目（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活动。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本单位承诺：与本单位存在如下关系的其他单位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情形下，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本单位承诺若以上声明情况真实，若存在虚假情况，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本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7、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①政府采购政策应答情况表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				
	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填报要求：

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3.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②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不享受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可不填写）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代理商投标的，还应填写“③制造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否则不能享受扣除）**

（3）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 ②、③内容应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填列，以企业上一年度未数据为准。
-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大型企业产品进行投标的，视同中型、大型企业。

③制造商企业类型声明函（不享受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可不填写）

制造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 ②、③内容应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填列，以企业上一年度未数据为准。
-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大型企业产品进行投标的，视同中型、大型企业。
- (3) 提供②、③声明函并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可提供有关政府机构出具的小微企业认定证明材料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小微企业名录查询结果作为辅助资料（如有）。

四、技术部分文件

1、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说明)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根据“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内容做出全面响应, 对响应有差异的, 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无差异的填写无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包 号:

序号	标书要求服务内容	投标响应	偏离	技术说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 请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2. 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3. 售后服务方案;
4.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 5、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措施;
- 6、投标供应商觉得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五、商务部分文件

1、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说明) 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及所需的货物, 对照招标文件除“招标要求及技术要求”外的要求, 有差异的, 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无差异的填写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所在页码
	投标有效期		
	付款条件		
	资格条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简历表

2.1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 员								
技术 人 员								
售后 服 务 人 员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3、同类业绩证明材料

(1) 投标供应商近三年（2018年3月起）同类业绩一览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及电话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日期

投标供应商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以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2)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4、优惠、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4.1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优惠条件的要求，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1) ...

(2) ...

(3) ...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

承诺方印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4.2 培训计划承诺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培训计划的要求，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培训计划承诺：

(1) ...

(2) ...

(3) ...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

承诺方印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4.3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投标供应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资格或培训证明，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4 投标供应商承诺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年限的原厂免费质保，并出具承诺函。

六、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内容及格式

-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4) 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格式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 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 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4) 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承诺，若出现特别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别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供应商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供应商协商，同意本次招标（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

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费率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第六部分 合同文件

注：本附件仅为合同的格式内容，在编制合同时除包含以下内容外，还应包括其他如工艺流程、供货周期、检验检测、验收标准等方面的内容，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不违反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制订。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_____项目

货物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HT)

买 方: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卖 方:

招标代理:

合 同

合同号: /HT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甘肃·兰州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买方) 及和 (卖方) 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1 合同条款前附表;

1. 2 合同条款;

1. 3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开标一览表;

 附件 2-分项报价表;

 附件 3-货物详细供货范围表;

 附件 4-备品备件清单;

 附件 5-专用工具清单;

 附件 6-配置清单;

 附件 7-技术规格偏离表;

 附件 8-商务规格偏离表;

 附件 9-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 10-中标通知书;

1. 4 招标文件

1. 5 投标文件

2. 合同标的

2. 1 买方同意购买, 卖方同意出售下表中所有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商	型号	数量	总价 (万元)
		详见开标一览表			

总价（人民币大写）	
-----------	--

3.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的含税总价为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分项价格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4. 付款条件

4.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买方（使用单位）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剩余的 10%作为质量保证金。

4.2、10%质量保证金，待设备正常运行一年（12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 10%合同货款。

5.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5.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5.2 交货地点：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卖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买方（公章）：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82 号 电话：0931-8942897 邮编：73003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经办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经办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交通银行兰州解放门支行 账号：621060115010149088091
代理机构（公章）：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0931-5101611 邮 编：730030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828 号良志兰州之窗 1 号楼 11 层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1 (5)	买方(使用单位)名称: 买方(使用单位)地址:
1. 1 (6)	卖方(中标人)名称: 卖方(中标人)地址:
1. 1 (7)	项目现场: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10. 4	<p>(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买方(使用单位)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剩余的 10%作为质量保证金。</p> <p>(2) 10%质量保证金，待设备正常运行一年(12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 10%合同货款。</p>
12. 1	<p>1、质保期: 3 年。</p> <p>2、维修响应: 2 小时内响应，提供售后服务电话监督。能及时提供备用设备，不影响临床正常开展工作。</p> <p>3、技术服务和培训: 设备安装后，厂家提供专业人员对操作人员和护理人员进行培训，直到熟练掌握操作为止。</p> <p>4、维修: 驻地以上城市具有厂家备件库及售后服务工程师，支持安装、调试及维修。</p> <p>其它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p>
15. 1 (3)	如主要设备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7、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上述 10.2 条要求除第 4 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买方根据需要将派人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4、服务

14.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无）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违约终止合同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通知

25.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25.2 享受国家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企业，应在签订合同前主动向甲方提供相关政府机构出具的企业类型认定证明材料。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买方肆份，卖方贰份，鉴证方壹份，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壹份。

附件 1-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制造厂	国别	数量 (台/套)	投标价总价 (万元)	投标保证金 (万元)	备注
	合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 日		
投标总价（大、小写）：									

- 备注：1、写明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及具体金额。
- 2、各投标厂家必须对总数量及总报价进行合计，以满足唱标需要。
- 3、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附件 2-分项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分项报价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主机和标准附件价	备品备件价	技术资料费	专用工具价	技术服务费	装卸、运杂费	保险费	安装调试费	其他	投标总价

注：按表中要求分项报价并对分项报价进行详细说明。

投标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货物详细供货范围表（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货物详细供货范围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单重	总重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	备注

注：1、要求对所投货物按部件、元器件进行明细报价，并必须标明制造厂家名称。

投标人（签字、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备品备件清单（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备品备件清单（随机备品备件）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制造厂	备注

投标人（签字、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品备件清单（设备连续、正常生产二年期间所需的）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制造厂	备注

注：此表备品备件报价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签字、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专用工具清单（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专用工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制造厂	备注

投标人（签字、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6-配置清单（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附件 7-商务规格偏离表（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注：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商务偏离表中，否则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月____日

附件 8-技术规格偏离表（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注：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否则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章条款与技术总则和技术规格书中的相关条款同时执行。

附件 10-中标通知书；（合同正本中必须附中标通知书原件）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乙方（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高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财务往来单位信息

单位全称			法人代表姓名	
营业证号			营业税号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商务姓名			商务电话	
会计姓名			会计电话	
会计邮箱号			传真	
单位通讯地址				
			经办人:	
			日期:	
			单位公章:	

